

法学院学〔2024〕7 号



关于调整法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的决定

院内各部门、各班级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4年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工作的 通知》的要求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对原法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 金评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 任 委 员：苏新建 宋 杰

副主任委 员：顾赵丽

委 员：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李 蕾 应玉燕 周旖凝 高一飞 曹 满 章安邦 谢丹丹 雷 浩

二0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

主题词：调整 研究生 学业奖学金 决定

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（知识产权学院） 2024 年 9 月 25 日印